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B

KINGBOARD HOLDINGS LIMITED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建滔集團有限公司(「建滔」，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建滔董事會(「建滔董事會」)謹此知會建滔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以及建滔董事會現時可得的資料，本集團預計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純利不少於20.2億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降不多於45%。

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純利有所下降，主要由於(1)本集團之覆銅面板產品及化工產品的市場銷售單價錄得下跌，(2)對本集團向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的借款作出信貸虧損撥備，以及(3)對本集團所持有位於華東地區未售住宅物業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建滔董事會的初步評估為基礎，並參照其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的資料(均待落實且須予以調整)，而且未經建滔核數師審核或審核委員會審閱。建滔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建滔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及其他詳情。

務請建滔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建滔的證券時審慎行事，並細閱建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公告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前刊發。

承董事會命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家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建滔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國榮先生、鄭永耀先生、張廣軍先生、何燕生先生、張家成先生、何建芬女士及陳茂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明敏先生、莊堅琪醫生、陳永棋先生及鍾偉昌先生組成。